

国家税务总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税务局UPS电源采购项目

询价公告

受国家税务总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税务局委托，采用询价方式组织采购国家税务总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税务局UPS电源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 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税务局UPS电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NMYX-HW-2025-0528

2. 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1	国家税务总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税务局UPS电源采购项目	6-GFM-100蓄电池	台	58	1258.62	73000

二.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竞标截止前，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3.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竞标：

（1）不同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过相关前期服务的；

4. 特定资格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三. 获取询价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 2025 年 05 月 28 日至 2025 年 06 月 05 日，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2:30 时至 5:00 时（北京时间，下同），获取询价文件时须将下列资料签字和（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后按顺序扫描成完整的 pdf 格式文件发送至内蒙古钰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供应商不需到场。资料送达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收到的时间为准，邮件正文须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资料接收邮箱：yuxi231219@163.com）。

被邀请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 报名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2. 提供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并加盖投标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3. 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或者承诺书。
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者承诺书。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或者承诺书。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截图。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8. 资格审查其他要求文件。

四. 询价文件售价

本次询价文件的售价为500.00元人民币。

五.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6月10日上午9:00。

投标地点：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金悦中心 S2 号楼 502 室会议室
(门铃号：0502)。

开标时间：2025年06月10日上午9: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金悦中心 S2 号楼 502 室会议室
(门铃号：0502)。

六.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税务局

邮政编码：010020

联系人：梁先生

联系电话：0471-5218883

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钰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金悦中心 S2 号楼 502 室

邮政编码：010010

联系人：李经理

联系电话：13171098212